

关于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关于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4
三、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1



关于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2289号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发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索通发展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索通发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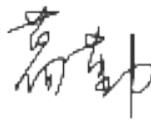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索通发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索通发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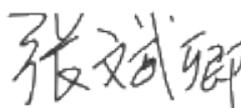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索通发展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 号）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4,004,95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0.11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83,839,584.7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239,539.0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7,600,045.6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 4-00011 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协议，本公司支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 4,103,037.51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含税）后的人民币 679,736,547.21 元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余额为 0 元，具体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679,736,547.21
（2）专户利息收入	97,350.65
小计	679,833,897.86

明细	金额（元）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2,136,501.54
（2）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000,000.00
（3）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21,919,830.00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5,777,566.32
小计	679,833,897.86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开立用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上述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上述专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以上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相关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初始存放余额	存放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37050184770100001754	支付现金对价	121,919,830.0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531903279810503	支付现金对价（置换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1612005529200425338	补充流动资金	337,816,717.21	0.00
合计			679,736,547.21	0.00

注：初始存放合计金额 679,736,547.21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7,600,045.67 元的差额为截止到募集资金到位日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 2,136,501.54 元，该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35,777,566.32 元（包含 97,350.65 元专户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20,000,000.00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 4-00069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就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 四月 二十八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677,600,045.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45.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45.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现金对价	否	341,919,830.00	341,919,830.00	341,919,830.00	341,919,83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5,680,215.67	335,680,215.67	335,680,215.67	335,680,215.67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说明三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除了初始的补充流动资金外, 专户产生的 97,350.65 元利息收入转出进行了补流, 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35,777,566.32 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证书序号: 0001247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葛勤(3100000602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葛勤(31000006023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葛勤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葛勤
Full name	Ge Qi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4-01-02
Date of birth	1964-01-0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310111196401020411
Identity card No.	3101111964010204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0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斌卿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姓名: 张斌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0-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7310234812
Identity card No.